《2026中国文旅大联欢》明日在阳江启幕

线上三大主题全景直播展现文旅魅力，线下举办新春市集、“广东丰物大集”等

羊城晚报讯 记者戴灵敏报道：2月7日至8日，由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华语环球节目中心匠心打造的《2026中国文旅大联欢》新春篇，将在广东阳江国际会展中心盛大举行。全国9省份29座城市已准备就绪，共同点燃这场文旅融合的“活力春潮”。

活动以“两天三主题”全景直播为核心，层层递进展现中国文旅魅力。《在中国！这样玩儿！》带您云览全国名城新春特色；《在广东！这样玩！》聚焦“百千万工程”下的农文旅融合新成果；《来阳江！过大年！》则深度呈现滨海阳江的非遗年俗与山海风情。三大主题直播，将打破时空限制，让观众足不出户，畅享沉浸式文旅体验。

线上，全平台同步直播互动精彩不断；线下，阳江主会场的新春市集、“广东丰物大集”及全国文旅展示区同步开放，七大美食文旅线路串联鲜味之旅，打造可看、可听、可品、可购的嘉年华。

这场盛会不仅是新春的欢聚，更是文旅产业创新实践的展示。它高效联动全国资源与阳江优势，推动“流量”变“留量”，“品牌”勇“出圈”。山海阳江，这座绿能之都、海丝名城，正以温暖与热情，迎接八方宾客。

爱泼斯坦案文件戳破美国权贵“文明假面”

漫评天下

美国总统特朗普3日表示，在司法部上周晚些时候公布了超过300万页爱泼斯坦案相关文件之后，这个国家“确实应该把注意力放到别的事上”了。

据报道，美国司法部1月30日公布的相关调查材料超过300万页，其中包括2000多段视频和18万张图片。

爱泼斯坦案件相关文件显示，包括美国总统特朗普、前总统克林顿、美国前首富比尔·盖茨、英国安德鲁王子等人与爱泼斯坦有交集。比尔·盖茨更是被爆曾婚内出轨并感染性传播疾病，还试图给当时的妻子秘密服用抗生素。随后，比尔·盖茨否认这一指控。

文件公布后，美国多家媒体发现，特朗普本人在其中被提及超过1000次。报道指出，新的细节展现出特朗普与爱泼斯坦长达数十年的友谊。特朗普本人则表示，这是一场针对他的“阴谋”。

除特朗普外，美国商务部长霍华德·卢特尼克、被特朗普提名的美联储主席人选凯文·沃什，以及与特朗普关系密切的企业家埃隆·马斯克、特朗普首个总统任期内的顾问斯蒂芬·班农等也都在新一批文件中出现，引发多方关注。

文件公布后在美国社会引发轩然大波。案件文件像一把尖刀，狠狠扎破了美国上层社会精心维持的“文明假面”。那些被曝光的权贵名单与权色交易细节，戳穿了所谓“精英圈层”的道德伪装——他们一边标榜自由、正义与平等，一边在阴暗角落进行着肮脏的利益交换与权力寻租。

羊城晚报记者 赵鹏 实习生 龙啸

漫画/蔡红

广州“地铁快巴”上新
芳村M01线开通运营

羊城晚报讯 记者严艺文，通讯员黄俊杰、汪汝祥报道：为切实解决市民地铁出站“最后一公里”短途交通接驳难题，广州公交集团下属巴士集团经过前期调研及测试运营，对部分地铁站周边公交服务实施全面升级，2月5日，“地铁快巴”新增第11条线路——芳村M01线正式开通运营。

2月5日，在黄村、鹤洞东、万胜围等首批10条线路常态化运营的基础上，“地铁快巴”新增第11条线路——芳村M01线。记者在现场看到，“地铁快巴”车身以“珠江蓝”“木棉红”“云山绿”打造多巴胺风格主色调。芳村M01线的起始点为汾水小区至芳村地铁站A2口，推出“响应式停靠”服务模式，即有乘客示意上下车才停靠，无示意则慢驶通过，进一步提升运营效率。

记者了解到，芳村M01线“地铁快巴”票价2元，工作日高峰期发车间隔约5分钟一班；接驳点设在地铁口50米范围内，实现“出站即上车”，极大缩短换乘距离。

目前，广州11条“地铁快巴”覆盖黄村、沥滘、钟落潭等多个核心区域，服务范围辐射产业园区、学校及大型社区，完善城市公共交通“微循环”体系。

惠城区“百千万工程”三年奋进展新卷

文/杨锦强 周文媚 图/王小虎

自广东省全面推进“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以下简称“百千万工程”）以来，惠州市惠城区扛起中心城区的使命担当，围绕“三年初见成效”目标，主动担当作为、创新思路举措，以头号力度实施“百千万工程”，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如今，惠城高新区内，交通愈发便利、配套设施持续完善；东江沿岸，横沥、芦洲等圩镇焕然一新，昔日沉寂的古埠逐渐热闹起来；中心街道上，33号青年公路街区、团豆创意园等经过升级改造，摇身一变成为文旅商融合的新典范；乡村地区，农村人居环境不断优化，农房风貌品质显著提升……从产业园区到美丽乡村，从圩镇街巷到田间地头，一幅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壮丽图景正徐徐展开。

3年来，惠城区砥砺奋进，成果斐然。地区生产总值在2022年突破千亿元大关后，稳步攀升至2024年的1176亿元，2025年突破1200亿元；获2023年省“百千万工程”考核“进位类区”优秀等次，入选2024市辖区高质量发展百强区；汝湖镇、横沥镇入选全国综合实力千强镇，芦村村入选第三批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南新村、墨园村入选第七届全国文明村镇……一系列耀眼的成绩，成为惠城区“三年初见成效”的有力见证。

1 产业强基：三大产业集群崛起，锻造高质量发展硬核引擎

园区是区域经济发展的脊梁。惠城区集中资源大抓园区建设，推动土地、资金、人才要素向园区倾斜。2025年，惠城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达30.22亿元，建成江东一号路、青荔四路等园区道路34条，完成用地收储2019.86亩。坚持“项目为王”，3年来引进项目552宗、竣工投产494宗，推动园区规上工业总产值从2022年的400.1亿元跃升至2025年的632.69亿元，并成功获评省五星级园区、粤港澳大湾区最佳经济功能区，产业集聚效应和竞争力大幅提升。

产业集群培育成效显著。惠城聚焦新一代电子信息、智能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三大主导产业”精准发力，2025年1月—11月三大产业分别实现产值145.4亿元、90亿元、195.6亿元，核心竞争力产业集群初具规模。同时，以“智改数转”推动纺织服装、家电等传统产业“老树发新枝”，其中智能家电产业获评省特色产业集群，实现产值176.9亿元。全区规模以上企业数量由2023年的467家增至2025年的562家，市场主体活力迸发。

▲从产业园区到美丽乡村，从圩镇街巷到田间地头，一幅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壮丽图景正在惠城徐徐展开

现代农业同步加速发展。惠城区现代农业示范区乡村振兴产业园加速推进，重点建设粮食、果蔬、预制菜等精深加工与农业研发项目，培育壮大丝苗米、甜玉米、梅菜等区域特色农业品牌。农林牧渔业总产值从2023年的54.5亿元增长到2024年的60.33亿元，年增长率连续两年超过6%，位居全市第一。

2 城乡蝶变：镇村活力全面激发，绘就宜居宜业和美画卷

在推进“百千万工程”中，惠城区注重典型培育、以点带面，推动镇村建设整体提升，让美丽圩镇、美丽乡村从“盆景”变“风景”。

美丽圩镇建设各具特色。全区5个镇实现典型镇培育全覆盖，以“七个一”为抓手，打造主题鲜明、运营高效的圩镇样本。汝湖镇探索由镇属国企整体运营圩镇，推动农文旅融合，其运营案例入选省“百千万工程”创新与突破案例；马安镇巧妙盘活闲置空间，年增收益约447万元，绿美小公园与圩镇运营做法双双成为省级范例。

美丽乡村走廊串珠成链。惠城区高标准规划建设总长96公里的5条美丽乡村走廊，串联4个镇、41个行政村，覆盖8万余人。2025年建成汝湖“东江仙韵·跃动汝湖”（一期）、横沥“水墨田园·五彩共富”两条线路，其余线路正加快前期准备，逐步将散落的“珍珠”串成璀璨“项链”。

乡村发展内生动力持续增强。惠城区大力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推动有条件的村镇成立强村公司，整合资源、整镇运营，如省级典型村墨园村创新“强村合伙人”模式，与企业合作整体运营全村文旅项目，2024年实现运营收入从零到百万元的突破；2025年，汝湖镇通过强镇富村公司带动美丽乡村走廊沿线5个村集体经营性收入达192万元。截至目前，全区行政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全部实现“20万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位居全市前列。

城乡风貌实现全域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持续改善，“三大革命”成果巩固，全区农村卫生户厕普及率阶段性达到100%，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生活污水治理率等关键指标均达高位水平。农房风貌管控与提升并举，累计完成超万栋农房外立面品质提升，逐步形成特色聚落与风景线。圩镇“六乱”整治有力，累计清理整治各类乱象数千宗，持续提升美丽圩镇环境。老街区改造焕发新活力，33号青年公路街区、水东街、祝屋巷等成为文旅商融合的热点。开展重要交通沿线综合整治，广惠高速、惠州大道、金龙大道等面貌显著改变。绿美生态建设高标准推进，完成林分优化、森林抚育数万亩，建成一批森林乡村、绿美古树乡村。

3 改革聚力：深化关键领域创新，构建社会协同共促新格局

深化改革是破解发展难题、增强内生动力的关键一招。惠城区聚焦重点领域，推动改革增效，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形成推进“百千万工程”的强大合力。

重点领域改革持续深化。在园区，深化“四个一”机制，强化产业链招商，建设高能级创新平台。在营商环境，落实“主官在线、企呼速办、无事不扰”三项制度，开展“企业服务专员”活动，商事登记智能审批业务占比超85%。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扎实推进，2025年完成农用地整理3516.93亩、新增耕地675亩。在金山湖片区城中村改造中创新实施“房票”安置，发放房票1027张、金额约20.58亿元，相关经验做法入选省“百千万工程”集成式改革基层典型案例。

社会力量参与蔚然成风。党建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党员回家、服务万家”“百千万夜话”等活动密切党群联系。深入实施“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累计460家企业与镇村建立帮扶关系，投入帮扶资金及物资3362.96万元、帮扶受益超16万人。引入建筑业央企以“微利+公益”模式助力，推动2批共25个助力项目建设，投资8.65亿元。群团组织积极作为，开展乡村绿化主题党日活动2220场次，发动党员群众参与超过12.3万人次，组建青年大学生突击队完成下乡社会实践项目239个，发动妇女家庭建设“美丽庭院”1561户。

尽管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但惠城区清醒认识到，在特色产业强度、农村风貌提升等方面仍需持续发力。展望未来，惠城将以更加昂扬的斗志，聚焦产业园区建设、典型镇村培育、重点领域改革和社会力量动员，全力推动“百千万工程”走深走实，奋力书写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崭新篇章，为全省大局贡献更多惠城力量。

京师浩然（广州）联营律师事务所注销清算公告

京师浩然（广州）联营律师事务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1440000MD0393761J，经合伙联营会议决议终止营业并注销，现已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清算组由郭艳红、邵雷雷、梁浩然组成，请有关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45天内到清算组申报债权及办理债权登记手续。联系电话：15210381687，联系人：郭艳红，地址：广州市广州大道北520号中创盈科大厦7楼。

送达公告

汕头市柏衡科技有限公司：

我局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汕环执责改〔2026〕14号）、《汕头市生态环境行政违法当事人公开道歉承诺守法从轻处罚工作指引（修订）》，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

汕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
2026年2月6日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汕环执责改〔2026〕14号

当事人名称：汕头市柏衡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邱宝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1MA5686P43H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鲮江街道金陇中路3号之三

我局于2025年11月10日对你单位进行了调查，发现你单位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单位主要从事塑料制品制造和数控设备加工生产，配套注塑机9台、干燥机3台、空压机1台、数控机床4台，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的主要工序：原料-混色-干燥-注塑成品；主要原辅料：聚丙烯等（属一次新料的固态塑料颗粒，非溶剂型或涂料型材料）；主要污染物：注塑工序过程中产生的废气。数控设备加工生产的主要设备有数控机床4台，加工生产的原料为铁料，主要生产工序：铁料-装夹定位-切削加工-包装-成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部令第16号），你单位的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属于“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53、塑料制品业292”—“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按要求应当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你单位的数控设备加工仅涉及分割，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33”—“66、金属工具制造332”—“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中除外部分，按规定不需要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与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现场检查时，你单位一楼的塑料制品制造项目正在生产，现场有2台注塑机正在运行，有工人正在作业，现场放置有原辅料、成品一批，塑料制品制造项目有建设“二级活性炭”废气治理设施，尚未接入使用；二楼的数控设备加工工场没有生产。

经调查，你单位于2021年3月租赁该场所，购买二手注塑机2台、空压机1台、数控机床4台进场，于2021年4月在一楼建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并投入生产，在二楼进行数控设备加工生产，后续陆续购买二手注塑机7台、干燥机3台，最后一台二手注塑机购买时间为2023年2月。你单位的塑料制品制造项目至今尚未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

以上事实，有以下主要证据证明。

1.你单位2025年11月10日提供的《营业执照》《居民身份证》复印件，证明你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的资格和身份；
2.《汕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金平分局现场检查笔录》（2025年11月10日）及现场检查照片，证明你单位的塑料制品制造项目现场正在生产，有建设“二级活性炭”废气治理设施，尚未接入使用；
3.《汕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金平分局调查询问笔录》（2025年11月19日、2025年12月17日），证明你单位已确认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尚未办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手续已投入生产；
4.你单位2025年11月19日提供的《租赁合同书》、2025年12月17日提供的“南方电网”缴纳电费情况，证明你单位于2021年3月开始租用该场地，于2021年4月建成塑料制品制造项目并投入生产。

上述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构成“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的环境违法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时，应当责令当事人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现责令你单位立即改正塑料制品制造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的环境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逾期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我局将依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依法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

你单位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汕头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我局具体承办部门：汕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金平分局，地址：汕头市长平路47号，电话：0754-88978641。

附相关法律法规条款：

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五条的规定：“建设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违反本条例规定，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或者在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中弄虚作假的，由县级以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处20万元以上100万元以下的罚款；逾期不改正的，处100万元以上200万元以下的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责任人员，处5万元以上20万元以下的罚款；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或者生态破坏的，责令停止生产或者使用，或者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关闭。”

3.《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的规定：“行政机关实施行政处罚时，应当责令当事人改正或者限期改正违法行为。”

4.《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的规定：“二十六、橡胶和塑料制品业29”-“53、塑料制品业292”-“其他（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除外）。”

汕头市生态环境行政违法当事人公开道歉承诺守法从轻处罚工作指引（修订）

为规范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的实施，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东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深入开展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的部署安排，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同步发展，充分发挥环境行政处罚惩教结合的作用，强化生产经营者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提高生产经营者生态环境保护自律意识，引导环境违法当事人主动纠正生态环境违法行为，进一步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措施，支持企业纾困发展，助力稳住经济大盘，优化营商环境，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工作指引。

具体实施细则详见汕头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局网站https://www.shantou.gov.cn/stssthjbhzhzfj/zwgk/tzgg/content/post_2486467.html